

中心区启动保障房申请②

补贴标准最高每人每月14元/m²

总额不超过房租



本报记者 李园园
通讯员 王肆

日前下发的《关于公布市区住房保障有关标准的通知》中,对申请住房保障的城市住房困难家庭收入线、住房租赁

补贴标准做了明确规定:申请保障房的家庭,家庭成员人均年收入最高不超过29660元,以民政部门认定结果为准;补贴金额,最高每人补贴14元/平米。

据了解,2012年起,烟台市廉租住房、经适房的收入线均为18630元;公共租赁住房收入线为26542元。新旧政策对比,新的收入线较原廉租住房、经适房提高了11030元,较原公共租赁住房提高了3118元。新政实施后,住房保障范围进一步

扩大,将有更多市民被纳入保障。

住房租赁补贴是按户发放的,根据每户保障家庭人口的不同,享受的保障面积也不一样:家庭成员1人的,享受30平方米;家庭成员2人的,享受40平方米;家庭成员3人及以上的,享受50平方米。拥有自有产权房的家庭享受的保障面积,须用上述标准减去自有产权房的建筑面积。

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每人

每月每平方米补贴14元;低保边缘家庭,每人每月每平方米补贴11元;家庭成员人均年收入低于23728元(含),不含上述二者的家庭,每人每月每平方米补贴7元;家庭成员人均年收入23728元(不含)至29660元(含)的家庭,每人每月每平方米补贴4元。

“保障家庭实际领取的住房租赁补贴,最高不超过所承租住房的租金。”烟台市住房保障中心工作人员介绍。

申请条件

家庭人均年收入不超过29660元

中心区城市中等偏下和低收入家庭申请条件如下:

1. 申请人具有芝罘区或莱山区城市居民常住户口3年以上。
2. 家庭成员人均年收入不超过29660元。
3. 家庭成员在本市市区无自有产权房屋,或自有产权房屋建筑面积低于50平方米且人均建筑面积低于15平方米。
4. 属未婚人员提出申请的,申请人须年满25周岁。

以上所称“家庭成员”,是指申请家庭夫妻双方与同户口的未婚子女。

“自有产权房屋”包括:房屋所有权登记在申请人或家庭成员名下的房屋;办理转移登记不满5年的曾有产权房屋;拥有的宅基地房屋;已办理预购商品房预告登记的房屋;与他人共有产权的房屋份额。

《住房保障资格证》有效期为1年,一年复核一次,到期自行失效。对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住房保障的,按规定一律取消资格,责令退回补贴或退回保障住房,并可处以1000元以下罚款。同时,当事人5年内禁止再次申请住房保障。

申请相关

新就业和务工人员申请时间尚未确定

与城市中等偏下和低收入家庭不同,根据政策规定,对新就业职工和稳定就业的外来务工人员不实行常态化申请,也不在街道办事处受理和初审。住房保障部门每年安排适当数量政府投资的保障住房,面向用人单位分配,由用人单位统一提出申请并承担初审、担保责任。

“外来务工人员情况比较复杂,需经用人单位初审并提供担保后,统一报住房保障部门审核。”烟台市住房保障中心工作人员介绍,由用人单位提出组合租赁方案,会同出租人配租,承担连带管理义务,承租人可以同时享受租赁补贴。

根据《烟台市城市住房保障管理办法》,对新就业职工和外来务工人员,不计算住房保障面积。如果承租政府投资的保障房,可以按规定享受租赁补贴,补贴标准按照实际承租保障房租金的30%确定,承租其他住房则不享受租赁补贴。

新就业职工和外来务工人员何时能申请保障房?据了解,目前申请时间尚难以确定,预计要等到城市居民家庭一个申请周期之后,再根据房源情况统一做出计划。

本报记者 李园园

从申请保障到领取补贴,整个过程要走三步

本报记者 李园园

根据相关政策,今后烟台市中心区住房保障的主要方式是发放住房租赁补贴,整个过程基本分为三步走。第一步:申请住房保障资格认定,取得《住房保障资格证》;第二步:租赁市场住房或保障住房;第三步:申领住房租赁补贴。具体怎么申请?需要准备哪些材料?本报为您列了流程图。

第一步:住房保障资格认定

1. 备案登记

在正常工作日期间,申请人持家庭成员身份证和户口簿到户籍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住房保障窗口填写一份《住房保障备案登记表》。符合要求的,受理单位向申请人出具《收入认定委托书》。

2. 收入认定

申请人凭本人身份证、《收入认定委托书》,到街道办事处民政窗口申请收入认定,填写《中低收入家庭登记档案册》并提交相关的申请材料。对材料齐全、核对无误的,受理单位向申请人出具《收入认定受理回执单》,注明收入认定结果的查询时间、地点。填写《中低收入家庭登记档案册》时,申请人与家庭成员信息务必与《住房保障备案登记表》上填写的申请人及家庭成员信息一致。收入认定的具体程序,按民政部门有关规定办理。

3. 资格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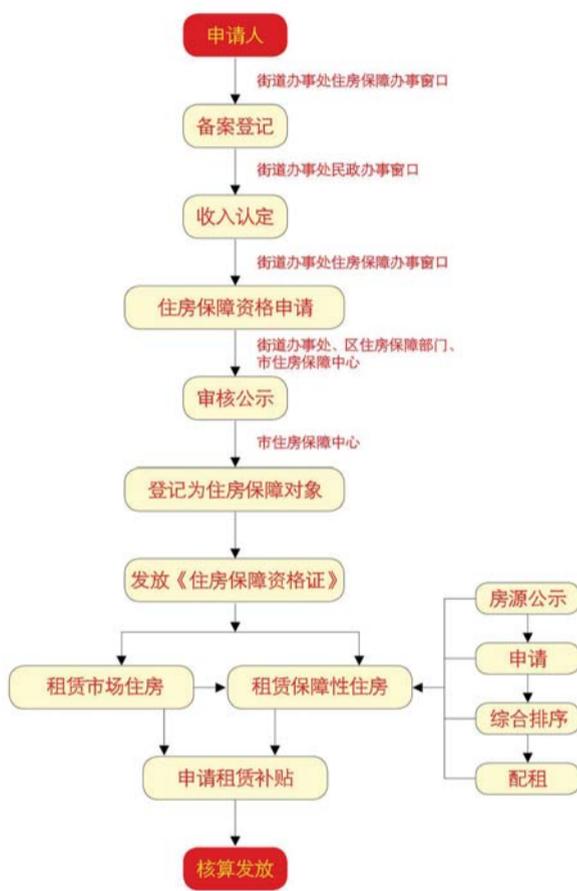
收入认定结果符合条件,申请人可以在街道办事处住房保障窗口领取并填写《住房保障资格申请认定书》,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4. 审核认定

住房保障资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街道办事处、区住房保障部门和市住房保障中心根据规定按月对申请家庭的基本信息进行审核、公示。三级审核认定周期约为2个月,以市住房保障中心发布的资格公示时间为准。

5. 发证

对通过资格认定的家庭,到街道办事处住房保障窗口领取《住房保障资格证》。《住房保障资格证》有效期为1年。在有效期内,保障家庭可以按规定租赁政府投资建设的保障住房,也可以自行在市区租赁具备使用功能的市场住房。



城市中等偏下和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保障住房申请流程图

第三步:申领住房租赁补贴

1. 申请

已承租市场住房或保障性住房的保障对象,每月15日前可以凭相关证明到市住房保障中心办事窗口填写《住房租赁补贴申请表》。其中,承租市场住房的,申请时须出具本人身份证、《住房保障资格证》和与出租人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房屋的房产证或其他合法权属证明、地税部门开具的房屋租赁发票;承租直管公房的,须出具本人身份证、《住房保障资格证》和与产权单位签订

的房屋租赁合同、房租缴纳证明等材料;承租保障性住房的,须出具本人身份证和《保障性住房租赁合同》。

2. 核准

烟台市住房保障中心核对申请材料,按规定标准核算补贴金额,按月报财政部门批准拨付资金。

3. 发放

烟台市住房保障中心与保障对象签订《住房租赁补贴协议》,建立相关银行账户,从次月起发放住房租赁补贴。

第二步:租赁保障住房

1. 发布公告

保障住房具备配租条件后,市住房保障中心向社会发布公告,公布房源项目、位置、数量、套型面积、租金标准以及申请期限等信息。

2. 提出申请

申请人凭本人身份证和《住房保障资格证》,在申请期限内到市住房保障中心办事窗口提出配租申请。

3. 确定配租对象

烟台市住房保障中心采取综合评分等方式,确定配租对象和配租顺序,并向社会公示。保障住房的轮候配租规则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另行制定。

4. 配租

烟台市住房保障中心按公布的顺序组织配租。租赁双方按规定签订《保障性住房租赁合同》,履行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办卡有礼,开心惊喜”

工商银行牡丹信用卡办卡有礼

工商银行斥资60多万元开展牡丹信用卡“办卡有礼,开心惊喜”促销活动,欢迎参加!

自4月15日起,成功办理、启用且账单选择自取(不要纸制账单)的牡丹标准版信用卡(社保卡、闪酷卡、购车分期专用、其他专项分期卡除外)的客户,赠送刮刮卡一张,中奖率100%,且有机会冲击大奖,活动共设礼品20000份,先到先得,送完为止。

详情请咨询工行各网点。



果香源创

祥府果香健康白酒

中国果香白酒领航者

吃海鲜 喝祥府 健康好口福

祥府家酒 祥府御酒 祥府帅酒 一品祥府

JISI 吉斯集团 健康产业兴 吉斯中国梦

地址:烟台市牟平区师范路426号 业务电话:4237199